

标段编号： 2020-440306-84-01-01639101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二期）医疗专项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06日

资信标文件目录

一、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3
(1)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	6
(2)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22	
(3)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44
(4)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53
(5)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 4 标段.....	65
(6)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	85
二、项目经理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94
三、企业性质承诺书（不评审）	96
四、近三年(最新年度审计报告未出的须上溯一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97
(1) 2021 年审计报告.....	97
(2) 2022 年审计报告.....	104
(3) 2023 年审计报告.....	111

一、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附表 1：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竣工验收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查询网站中文名称、英文链接
1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 房改造项目	广州市萝岗区九 龙镇九龙大道东 侧腾飞产业园 F 座(腾飞一街 10 号)	2020 年 8 月 6 日	4475.09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 务平台 http://www.gzebpservice .cn/fjzbhxgs/279100.htm
2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 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 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 一体化项目	广州市黄埔区长 洲街道广州国际 生物岛寰宇二路 以南、寰宇三路以 东、环岛路以西标 四配套 G 栋(广州 国际生物岛)	2022 年 10 月 25 日	3435.52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 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 data/project/detail?id=2836 241
3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 验室建设项目	湘潭市北二环路 与礅石路交叉口 (湘潭市公共卫生 服务中心)	2021 年 9 月 3 日	1949.82	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218.75.241.163:8089 /project/17753.jsp?channe lId=73
4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 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 项	佛山市禅城区湖 涌片区禅港路以 北、弘德北路以东 地块	2023 年 12 月 22 日	3780.89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 http://www.ccgp.gov.cn/cg gg/zygg/zb主g/201911/t201 91118_13357409.htm
5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 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 采购及安装 4 标段	深圳市光明区光 侨路与龙大高速 交界处	2023 年 6 月 20 日	2523.94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jy gg/details.html?contentId= 1697764
6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 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 (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 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	用户指定地点	2023 年 12 月 20 日	6033.8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cg gg/dfgg/zb主g/202211/t202 21128_19102458.htm

	和监管服务大平台) 4# 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 体化 (EPC) 项目				
--	---	--	--	--	--

备注：

(1) 投标人提供验收日期在 5 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已竣工的医院净化工程业绩、医用气体业绩各 3 个。若各自超过 3 个的，招标人仅审核医院净化工程业绩、医用气体业绩前 3 个。

(2) 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的，业绩仅限牵头单位申报，仅认可本次投标人单独完成或以联合体牵头单位名义完成的同类业绩。

(3) 业绩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至少包括承包工程内容、合同价、合同各方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证明资料、网络查询截图（截图须显示所申报业绩的工程信息，以及承包单位即本次投标人信息）。

(4) 查询路径：查询路径认以下路径：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政府采购网站**相关网站查询结果之一截图。

特别说明：

(1) 业绩合同不得为施工总承包合同（即包含建筑主体的合同）；

(2) 若业绩合同的工程范围包括洁净区域和非洁净区域，则需拆分并明确洁净区域的合同金额。拆分证明资料可以是以下之一：合同甲方盖章确认的投标报价表或甲方盖章确认的其它证明资料；造价咨询单位盖章的结算资料；造价咨询单位盖章的预算（或标底或招标控制价）清单及投标人按下浮率折算的合同金额计算过程。医疗净化业绩合同金额不明确或无法拆分的或拆分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业绩无效。

(3) 竣工验收证明资料：必须有明确的验收日期，且日期须在近 5 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至少须包括**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监理单位、承包单位**盖章。无日期或日期不在 5 年内或盖章不齐全的，业绩无效；

(4) 业绩证明资料中的工程名称须相互一致。若不一致，需提供建设单位盖章的项目更名证明资料，或提供政府部门的项目更名批复文件，否则，业绩无效。

(5) 业绩证明资料扫描件须清晰可辨。关键信息模糊不清的，业绩无效。

(6) 在清标阶段，招标人对业绩资料存疑的，投标人须积极配合解释或澄清，须提交原件供核实时，投标人需及时提供。投标人不配合招标人清标工作的，则该业绩视为无效；

(7) 网络查询截图只需提供上述任一网站的截图即可，数量不限。未提供截图或截图未反映业绩工程信息或经招标人查询审核，截图信息不真实的，业绩无效。

(8) 投标人提供的同类业绩，若属于联合体共同完成的，业绩合同中须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否则，应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无法明确牵头单位的业绩按无效处理。

(9) 位于洁净区域内的医疗专项工程（如：纯水工程、放射防护及磁屏蔽工程、气体工程等）和其它专业工程(如：装修、空调、弱电等)，均视为医疗净化工程，无需再拆分。

若业绩合同的工程范围包括洁净区域和非洁净区域，则需拆分并明确洁净区域的合同金额（按预算拆分并折算或按结算拆分）；若合同及验收证明资料中均未明确约定工程范围、区域，无法区别洁净区域、非洁净区域的工程内容，则需提供净化业绩金额的拆分证明。证明资料可以是：投标报价单、结算单（须有造价公司盖章）、合同甲方盖章的各种证明资料。未拆分洁净区域金额的，业绩无效。

(10) 同一份业绩合同中包含净化和医用气体的，仅可作为一个业绩申报，不得重复申报（即，若按净化业绩申报过，则不能按医用气体业绩再次申报，反之亦然）

按医用气体业绩申报的合同，若包括其它医疗业绩（净化、纯水工程、放射防护及磁屏蔽工程、物流等）且合同价未明确医用气体金额的，则需要拆分医用气体部分业绩的合同金额。拆分证明可以是：投标报价单、结算单（须有造价公司盖章）、合同甲方盖章的各种证明资料。无法区分医院气体合同金额的业绩无效。

(1)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3827] 号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伍万零捌佰玖拾捌元壹角捌分 (¥4475.089818万元)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文明施工费: ¥145.179002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冯灶文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7月31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7月31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88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东圃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
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基建-合同-2019-021/FM-G-20190703

签订时间：2019年7月31日

监审处合同校对章
校对人：范集君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承包人（乙方）：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萝岗区九龙镇九龙大道东侧腾飞产业园F座（腾飞一街10号）

1.3 承包范围：

1.3.1 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腾飞产业园F座7~10层，该单体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30921.4m²；楼层：地上10层，地下一层，建筑高度48.3米，单层层高4.2米。本此改造为7层至10层，共四层，建筑面积：12170m²。大楼属于新建，按本次实验室规划需求，在7至10层内进行二次装修改造，具体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内容。

1.3.2 承包范围：改造区域范围内的实验及配套办公用房，包括：实验室净化装饰装修、实验室净化空调系统及智能控制系统，医用气体系统，供配电动力照明系统，弱电系统（包括电话、呼叫对讲系统、背景音乐系统、监控系统、网络布线）、给排水系统、消防系统、直饮水系统、实验室送排风及废气处理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冷库、实验室配套通风柜等设备采购及安装。生物安全柜及实验室家具不在本次招标范围（需配合厂家安装）。本招标项目范围不包括外窗及外墙装饰。各投标人根据用户需求书及招标图纸的要求进行各专业系统的深化设计、制造、运输、保险、仓储、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保障及其它相关服务。具体详见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1.4 工期：一期（9层及10层）为业主发出开工令后183天（日历日）内完成全部工程的深化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和验收，并交付使用。

二期（7层及8层）为业主发出开工令后151天（日历日）内完成全部工程的深化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和验收，并交付使用。

1.5 工程（质量）标准：验收合格，涉及洁净系统需通过第三方单位的检测验收，工程分部分项、性能、使用等验收满足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中相关验收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1.6. 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根据招标人所提供的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人答疑纪要等范围内的工程内容，由承包人包工、包料、包深化设计、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

1.7 合同价款：本工程投标总价为 44,750,898.18 元（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柒拾伍万零捌佰玖拾捌元壹角捌分 其中：一期投标金额为：24,790,407.94 元（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柒拾玖万肆佰零柒元玖角肆分（一期暂列金额：1,912,950.46 元）；二期投标金额为：19,610,490.24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陆拾壹万零肆佰玖拾元贰角肆分（二期暂列金额：1,617,277.31 元）；设计费：2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设备吊装费：15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元整。投标总价为合同价。详细报价清单见附件。

第二条： 发包人工作

2.1 指派 温俊 为发包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2 如确实需要拆除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第三条： 承包人工作

3.1 工程施工所需的全部证件以及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交纳余泥排放费等均由承包人负责办理，但发包人应积极协助，如属政府部门指定须由发包人支付的费用，由发包人据实支付，其他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参加发包人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发包人审定，负责办理消防报建等承包人所需的各种申请审批手续。

3.2 指派 冯灶文 为承包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承包人负责的各项事宜。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做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负责竣工资料的整理归档工作（共一式三套）。

3.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12.3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12.4 附件

- (1) 投标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另册)
- (2)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 (3) 廉洁协议书
- (4) 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甲 方：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公司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香山路 19 号 415 房

(仅限办公用途)

税号：91440101767688875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环市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6535 6889 8657



2019年 7月31日

2019年 7月31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
验用房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0年8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萝岗区九龙镇九龙大道东侧腾飞产业园F座（腾飞一街10号）	施工面积	12170m ²	工程造价	4475.08981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施工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1日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E1-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文祥
副组长	廖木兴
组员	温俊、辜锦燕、冯灶文、王晶林、谭彬材、聂云祥、陈昌强、胡绮玲、蔡灿雄、汪汇、陶雪婷、潘碧丽、龙金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廖木兴	辜锦燕、谭彬材、聂云祥、陈昌强、潘碧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文祥	温俊、冯灶文、王晶林、汪汇、陶雪婷、龙金福
工程质控资料	胡绮玲	蔡灿雄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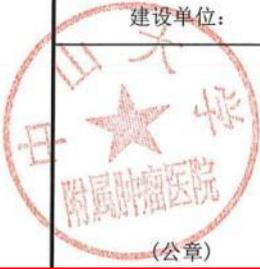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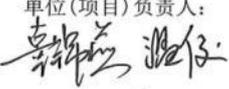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建筑给排水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建筑电气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通风与空调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智能建筑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消防工程	合格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6日</p>	<p>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8月6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6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6日</p>

净化工程业绩洁净区域的合同金额为 9425349.24 元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
用房改造项目

结
算
审
核
书

广东丰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工程结算审核定案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送审金额	48,337,424.40	监理审核金额	47,926,443.63	一审金额	45,910,307.69 (含争议金额 1,778,628.96)
总审减金额	送审金额-审定金额				
总审减率	8.13%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http://www.gzebpservice.cn/fjzbxgs/279100.htm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SERVICE PLATFORM

请输入关键词

首页 新闻动态 交易信息 信用信息 政策法规 行业监督 市场主体 评审专家 交易统计

首页 > 交易信息 > 交易公开 > 建设工程 > 房建市政 > 中标候选人公示 > 详细

[施工]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
发布时间: 2019-07-24 来源: 本站发布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JG2019-2893 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2019-07-24 00:00 至 2019-07-26 23:59止), 具体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深铁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万元)	4475.089618	4479.999999	4487.917843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证书编号	冯灶文/粤144131424396	郭敬/粤144171848701	廖康荣/粤144060803345
综合得分	98.47	72.49	69.42

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的业绩不满足招标公告第五点“投标人资格条件”里第3点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作出答复前,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表扬信

致：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我中心的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中新知识城科研实验用房改造项目，该项目系国家重点实验室（华南肿瘤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在贵司团队大力配合和共同努力下，保质保量完成了业主方的要求并移交使用。

在该工程建设期间，贵司提供了专业的实验室建设技术保障，高效地完成了项目建设，展现出高超的现场施工经验和过硬技术水平，为后期调试的顺利完成提供了专业的技术支撑，赢得了业主的高度认可。

在此，我中心对贵司表示衷心感谢，希望贵司一如既往地发扬优良的工作作风及服务理念，保障售后服务质量！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
总务处新院区建设办公室
2023年7月28日



(2)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1] 第 [05589] 号

(主)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叁拾伍万伍仟壹佰玖拾伍元玖分(¥3, 435. 519509 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1年10月22日

刘志奕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1年10月22日

文何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ZCY.CN



合同编号：ZWJJ-C-2021-014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

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发包人：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承包人：（主）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中国、广州

签订日期：2021年11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承包人（全称）：（主）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成）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为本工程发包人。经与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就本工程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事宜协商一致，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本工程为国有企业资金投资建设，因此承包人收款时，开具发票购买方名称应为实际出资付款单位，即“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长洲街道广州国际生物岛寰宇二路以南、寰宇三路以东、环岛路以西标四配套G栋（广州国际生物岛）

工程内容：（具体以本工程设计完善并确认后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一）承包范围：本项目全过程设计及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及深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与施工。本项目工程范围包括理化实验室、细胞实验室、动物实验室及辅助用房等的室内装修工程、电气工程、实验室暖通工程及自控系统、舒适性空调工程、消防工程，实验室废水处理工程、冷库等招标文件内用户需求书内容。

（二）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根据招标人所提供的招标文件、招标人答疑纪要等范围内的工程内容，由承包人工包工、包料、包设计、包设计、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建筑垃圾清运、包环境卫生、包税费、包现场组织和协调、包验收合格、包验收不能通过需要发生的整改费用、包工程结算、包竣工图纸资料编制等本工程一切事宜。

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发包人有权在限额范围内，根据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三、合同工期

计划工期：设计工期：20 天，施工工期：160 日历天。

具体以招标人实际要求通知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34355195.09元；大写：叁仟肆佰叁拾伍万伍仟壹佰玖拾伍元零玖分整，其中，设计合同暂定价为¥856432.00元；建安工程费合同暂定价为¥33498763.09元。

承包人需在施工图稳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预算并提交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

以发包人审定后的施工图预算作为工程量清单。

合同结算价款以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审定结算为准。其中建安工程费部分，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以经核定的结算工程量及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为基础，依据合同、招标文件的相关约定办理结算并报发包人评审，结算金额以发包人审定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国家、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关于本工程设计、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 4.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5.中标通知书；
- 6.本合同设计部分合同条款，及本合同施工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 7.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 8.本合同施工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 9.投标文件及附件；
- 10.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 11.图纸；
- 12.工程量清单；
- 13.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 14.双方有关工程的确认、变更等书面协议、会议纪要、往来信函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如本合同需缴纳合同印花税，承包人需在有关税务部门规定期限及结清本合同费用前，代缴按规定属发包人缴纳的部分，代缴后发包人按代缴金额实报实销。承包人未能按规定期限代缴印花税而产生滞纳金的，滞纳金由承包人承担。

十、如承包人为联合体，本合同协议书部分由联合体共同签订、本合同由联合体共同加盖骑缝章；本合同第二部分设计合同由联合体授权负责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负责签订，本合同第三部分施工合同由联合体授权负责施工的联合体成员负责签订，以上授权需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承包人收取款项时，可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收取相应款项，但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如发生联合体成员不能履行合同等违约行为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联合体任一成员单位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并将款项直接支付给履行合同义务的联合体成员。

十一、特别条款

1、本项目如因征地拆迁或其它原因无法按期提供项目用地导致项目取消实施或工期延后较多，或因规划调整导致项目取消实施，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本项目规模缩小或大幅调减工程量的，发包人均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费用，不另行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

2、承包人需经发包人通知后方可就本项目开展施工前期准备工作，否则，如项目取消或部分取消实施，承包人不得以已开展前期准备工作要求发包人给予任何补偿。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施工履约担保后生效。本合同共拾份，正本一式叁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贰份；副本柒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肆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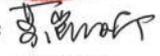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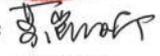
<p>发包人：（公章）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p> <p>住所： </p> <p>法定代表人： </p> <p>委托代理人： </p> <p>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p>	<p>承包人：（公章） （主）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B8栋 第二层（部位：264室）</p> <p>法定代表人： </p> <p>委托代理人： </p> <p>电话：020-38029119 传真：020-38029113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永福支行 帐号：279-8084268-58 邮政编码：510308</p>
---	--

承包人：（公章）
（成）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怡安路290号财京公馆7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3650298
 传真：020-8364418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基立道支行
 帐号：3602 8631 1910 0014 914
 邮政编码：510220

Y028-1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
工程名称: 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长洲街道广州国际生物岛寰宇二路以南、寰宇三路以东、环岛路以西标四配套G栋	建筑面积	8311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7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2202201190301	监理许可证号	GD-B1-29001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KFJD20220119001
建设单位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海外联合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包海峰
副组长	莫文财
组员	郑海砾、尹梅、谌爱权、郭喜报、丘献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包海峰	郑海砾、尹梅、谌爱权、郭喜报、丘献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包海峰	郑海砾、尹梅、谌爱权、郭喜报、丘献宜
工程质控资料	包海峰	郑海砾、尹梅、谌爱权、郭喜报、丘献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u> 1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1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 1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1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1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1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袁建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中心副经理	教授	袁建
2	白国平	..	院长	'	白国平
3	谭建	✓	-	教授	谭建
4	郭新平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	-	郭新平
5	刘伟志	-	院长	会计师	刘伟志
6	张世雄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院长	副主任医师	张世雄
7	方明	-	副主任医师	副教授	方明
8	段铮星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工程师	工程师	段铮星
9	王东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	-	王东
10	钟光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	-	钟光
11	钟文	..	-	-	钟文
12	梁晓林	..	中心副经理	助理	梁晓林
13	陈章	..	院长	高工	陈章
14	吴雁	..	院长	助理	吴雁
15	陈伟	陈伟工程	设计		陈伟
16	许树	广州泛美	副总	经理	许树
17	湛爱权	广州泛美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湛爱权
18					
19	郭清	泛美	副总	..	郭清
20	陈伟	陈伟工程	电气	-	陈伟
21	李文	陈伟	暖通		李文
22	陈伟	广州泛美	施工安		陈伟
23	张位	广州泛美	施工安		张位
24	陈伟	陈伟	监理		陈伟
25	陈伟	泛美	施工安		陈伟
26	陈伟	泛美	施工安		陈伟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10 月 5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_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黄埔 区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黄埔 区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真托

2022年10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建设单位）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
位于广州市 黄埔 区 一体化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净化工程业绩洁净区域的合同金额为 3476194.21 元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
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结算审核报告书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
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结算审核报告书

HLGZ10-Z-999-23-011

建设单位：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承包单位：（主）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评审单位：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送审金额：36227624.03元

审定金额：33668577.72元

（大 写）：叁仟叁佰陆拾陆万捌仟伍佰柒拾柒元柒角贰分

编制人（签章）：



复核人（签章）：



审定人（签章）：



单位负责人：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工程结算评审确认表

项目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建设单位: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 (元)	审定金额 (元)	核减金额 (元)	核减率 (%)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36227624.03	33668577.72	2559046.31	7.06%	
审定金额 (大写):	叁仟叁佰陆拾陆万捌仟伍佰柒拾柒元柒角贰分				
承包单位 (盖章):	审核单位 (盖章):		建设单位 (盖章):		
 2023年11月30日 陈蕊蕊	 编制人:  审核人:		 2023年12月6日		

工程结算审核汇总表

工程名称：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与施工一体化项目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送审金额	审核金额	核减额 (-) 核增额 (+)	备注
一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合同内部分	35832737.29	33498763.09	-2333974.20	
(一)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合同内有单价部分	31234545.76	29657532.54	-1577013.22	
1	装修	8563402.75	7855363.47	-708039.28	
2	电气	2587620.08	2421627.62	-165992.46	
3	给排水	282498.91	227543.24	-54955.67	
4	弱电	2005722.72	1847830.69	-157892.03	

工程结算审核汇总表

工程名称：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与施工一体化项目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送审金额	审核金额	核减额 (-) 核增额 (+)	备注
5	空调	1623372.44	1395987.79	-227384.65	
6	洁净	3476194.21	3443505.50	-32688.71	
7	通风	2211424.54	2134322.26	-77102.28	
8	空调水	3919733.76	3909370.76	-10363.00	
9	冷库	145431.76	143051.60	-2380.16	
10	自控	3295630.06	3206078.74	-89551.32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装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工程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装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1122201210003-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1122201190003-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10-22	中标金额(万元)	3435.52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6153B
中标单位名称	广州迈奥实验仪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676888755
项目负责人	陈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21022*****11	记录登记时间	2022-01-19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青海 / 宁夏

2 1 8 8 7 5 7 9 4 4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后台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粤港澳大湾区眼科先进诊疗技术与装备工程中心实验室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评为2023年广州市建筑装饰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证书编号：粤GZSY2023-126

广州市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



(3)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合同编号：XTJY20200720 政府采购编号：潭市财采计（2020）0225号

项目名称：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一	采购单位	湘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三	标的名称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实验室建设项目	数量	一项
四	中标金额	19498230.00	中标时间	2020年08月21日
五	开标地点	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	供应商名称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方 联系人	黄剑英
七	采购代理机构	湘潭君悦招投标 有限公司	主持人	李 婕
			记录人	李 婕

注：

- 1、中标人凭此通知书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不签订合同视为自愿放弃中标权。
- 3、本通知书一式四份。采购单位、中标人、监督管理部门及招标代理机构各一份。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湘潭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工 程 合 同

合同编号： FM-HT-S-202008004

工程名称：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湘潭市北二环路与礅石路交叉口（湘潭市
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承 包 人：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年9月1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湘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湘潭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合同实验室建设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湘潭市北二环路与礅石路交叉口（湘潭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工程内容：实验室装修、实验室专用柜、超净台及生物安全柜、实验室废水处理设备、通风及废水处理设备、净化空调系统、净化维护系统、新风空调系统、普通空调、精装工程、强弱电系统、给排水系统、弱电系统、集中供气系统、中央纯水系统、智能化综合管理系统、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等实验室工程一体化服务（详见投标文件）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项目工程内容（具体以招投标文件确定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按合同工期计算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壹仟玖佰肆拾玖万捌仟贰佰叁拾元（人民币）

¥：19,498,230.00元

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9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湘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湘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税号：

签定日期：2020年9月1日

承包人：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永福支行

银行帐号：279-8084268-58

税号：914401017676888755

签定日期：2020年9月1日

安装及售后服务电话：020-8743573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表

工程名称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湘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湘潭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7日
监理单位	湖南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9498230元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3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实验室专用台柜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	净化空调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3	净化维护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4	新风空调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5	普通空调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6	强电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7	给排水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8	弱电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9	集中供气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0	中央纯水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1	超净台及生物安全柜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2	实验废水处理设备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3	通风及废气处理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4	精装工程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5	实验室智能化综合管理系统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合同技术规格与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u>曹峰</u>	项目负责人: <u>杨萌跃</u>	项目负责人: <u>刘伟</u>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1日	2022年6月1日	2022年6月1日	2022年6月1日	

净化工程业绩洁净区域的合同金额为 5987953.27 元

湘潭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审 计 报 告

编审单位：湖南天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资质证书：甲 191043001745

报告编号：湘天翔(2023)造字第 G075 号

编审日期：二〇二三年六月五日

建设工程造价编审确认表

建设单位	湘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湘潭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湘潭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项目		开工日期	2020年-2021年	
工程内容			咨询合同内容	结算审核	
施工单位结算价款(元)	20,973,752.46	大写:	贰仟零玖拾柒万叁仟柒佰伍拾贰元肆角陆分		
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审核价款(元)	18,994,366.63	大写:	壹仟捌佰玖拾玖万肆仟叁佰陆拾陆元陆角叁分		
审减总额(元)	1,979,385.83	大写:	壹佰玖拾柒万玖仟叁佰捌拾伍元捌角叁分		
建设单位:	 (盖章)	施工单位:	 (盖章)	编审单位:	 (盖章)
代表: 		代表: 		代表: 	(签字)
				 B11023000824 湖南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签字)

分项报价说明-投标清单一览表

项目名称：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序号	分项	数量	金额（元）
A	设备部分		
一	实验室专用台柜	1项	1641489.00
二	净化空调系统	1项	2928588.68
三	净化维护系统	1项	2571716.18
四	新风空调系统	1项	1846168.37
五	普通空调	1项	361822.89
六	强电系统	1项	786400.82
七	给排水系统	1项	183014.75
八	弱电系统	1项	295322.42
九	集中供气系统	1项	527681.42
一十	中央纯水系统	1项	490526.30
一十一	实验室智能化综合管理系统	1项	664198.00
一十二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	1项	0.00
一十三	超净台及生物安全柜	1项	487648.41
一十四	实验废水处理设备	1项	471142.09
一十五	通风及废气处理系统	1项	2871253.68
投标报价总计	壹仟陆佰壹拾贰万陆仟玖佰柒拾叁元整		16126973.00

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gzy.xiangtan.gov.cn

请输入关键字

- 首页
- 信息公开
- 互动交流
- 交易服务
- 信用信息
- 办事服务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XTCG-2020-0841 来源: 湘潭市

报名截止时间还剩: 6天 0时 00分 00秒

报名截止时间: 2020-08-21 14:30:00
 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 2020-08-21 14:30:00

- 采购公告
- 其他公告
- 更正公告
- 结果公告

结果公告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中标公告

发布时间: 2020-08-24

受湘潭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现将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 湘财购字[2020]7223号
 委托代理编号: XTY20200720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预算: 20000000.00元

- 一、开标日期
1. 招标公告日期: 2020年07月29日
 2. 投标截止日期: 2020年08月21日 下午14:30
 3. 开标、定标日期: 2020年08月21日
 4. 评标小组名单: 龙国文(组长)、张初、易通、曾红平、肖正春、邵联云、曹伟。
 5. 开标地点: 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供应商报价及综合评分情况:

投标单位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符合性审查结果	报价(元)	评分(分)	推荐排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核通过	审核通过	19498230.00	98.57	1
江苏大博集团有限公司	审核通过	审核通过	19863734.07	64.45	2
广东世环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核通过	审核通过	19964695.50	54.30	3

四、中标结果信息:

中标项目	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中标单位名称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元)	19498230.00元
中标供应商	联系人: 黄烈展
联系方式	电话: 15875999267
	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东区香山路19号415号

五、投诉与质疑
 中标公示期限内个工作日, 投标供应商如对此公告有异议的, 请于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六、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4)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中标通知书

Notification of Award

粤机招通字（2022）1598号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项目编号：M4400000707015043001）经评审小组评审和采购人确认，现确定贵司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内容	中标金额（元）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 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37,808,888.00
中标人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请贵单位接此通知书后，在三十日内依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的规定，并按采购文件中确定的事项和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书面合同。

（备注：根据《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佛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佛政数函〔2021〕54号），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利用“省中小融”、“粤信融”、“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获得无财产抵押贷款。）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Guangdong Machinery & Electrical
Equipment Tendering Co., Ltd

平台热线电话：400-150-3001
电子招投标平台：www.gzebid.cn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
金鹰大厦10楼



扫描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2-03446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15043001

合同编号：FSEYXYQ20221020SYSZX

项目名称：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2-03446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15043001

合同编号：FSEYXYQ20221020SYSZX

项目名称：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甲方（盖章）：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4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2. 项目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湖涌片区禅港路以北、弘德北路以东地块

3. 项目立项批准文件号：佛发改投审〔2021〕2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项目内容：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建设规模为 252558.40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3538.07 m²，地下建筑面积 69020.33 m²，包括医疗综合楼（含门诊、眼科、急诊与医技、病房、科研行政楼）、感染楼、宿舍楼、液氧站、污水处理站、高压氧舱、衰变池、停机坪和地铁联络通道及室外配套道路、管线、园林工程等，其中医疗综合楼建筑面积 241865.38 m²（地上 20 层、地下 2 层）、感染科楼建筑面积 3283.11 m²、宿舍楼建筑面积 5926.22 m²、液氧站建筑面积 171.14 m²、污水处理站建筑面积 1015.55 m²（地上 1 层、地下 2 层）、高压氧舱建筑面积 297.00 m²。

6. 项目承包范围：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建筑总面积为 3850.13m²，其中：医疗综合楼二层检验科面积为 2192.71m²、医疗综合楼三层病理科面积为 856.95m²、眼科楼八层实验室面积为 800.47m²。医疗综合楼建筑结构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层数为 20 层，建筑总高度为 93.35m，二、三层层高为 4.8 m；眼科楼建筑结构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层数为 8 层，建筑总高度为 38.55m，八层层高为 4.2m。实施内容包含设备安装配套项目、给排水设备及安装、电气设备及安装、弱电设备及安装、通风空调设备及安装、暖通自控设备及安装、医疗纯水设备及安装、**医疗供气设备及安装**、实验室配套设备设施等，具体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工程界面详见合同附件 4。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2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7月20日。

合同总工期为241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移交第一个工作面次日起计。

三、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并配合本项目获评“国家鲁班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捌拾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整（¥37,808,888.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魏颖嘉。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

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禅城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6 份，乙方执 4 份。

甲方：(公章)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高慧韵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600456074120T
单位地址：佛山市卫国路 78 号

邮政编码：
电话：0757-88032328
传真：0757-88032133
电子信箱：

日期：2022 年 10 月 24 日

鉴证单位：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10 月 24 日

乙方：(公章)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魏志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676888755
单位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22
号保利世贸中心 E 座 13 楼

邮政编码：510320
电话：020-38029116
传真：020-38029113
电子信箱：fanmei@gzfanmei.com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永福支行
账号：279 808 426 858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2 年 10 月 24 日

PM0946

工程验收单

项目名称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项目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湖涌片区禅港路以北、弘德北路以东地块				
工程造价	37,808,888.00	施工面积	3850.13m ²	施工层数	三层
建设单位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施工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施工的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项目，已按施工图纸完成施工内容。</p>					
验收内容					
验收位置	项目	验收意见		备注	
		合格/不合格	签名		
医疗综合楼二层 检验科	设备安装配套项目、给排水设备及安装、电气设备及安装、弱电设备及安装、通风空调设备及安装、暖通自控设备及安装、医疗纯水设备及安装、实验室配套设备设施	同意			
医疗综合楼三层 病理科	设备安装配套项目、给排水设备及安装、电气设备及安装、弱电设备及安装、通风空调设备及安装、暖通自控设备及安装、医疗纯水设备及安装、实验室配套设备设施	同意			
眼科楼八层实验室	设备安装配套项目、给排水设备及安装、电气设备及安装、弱电设备及安装、通风空调设备及安装、暖通自控设备及安装、医疗纯水设备及安装、 医疗供气设备及安装 、实验室配套设备设施	同意			
后附验收清单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章) 日期: 2023.12.22			项目负责人: (章) 日期: 2023.12.22		

医用气体部分业绩的合同金额为 256924.68 元

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

Construction Costs Consultancy Report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工程量清单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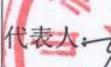
清
标
审
核

新誉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XINYU TIMES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LTD

工程量清单修正确认书

工程名称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工程量清单修正)		
合同编号	二医院-SG-009		
送审金额	40,276,580.43 元	核减(-)	1,470,888.75 元
审核金额	38,805,691.68 元		
	大写：叁仟捌佰捌拾万零伍仟陆佰玖拾壹元陆角捌分		

建设单位(签)章：  代表人：  经办人： 	监理单位(签)章：  代表人：  经办人：	承包单位(签)章：  代表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签)章：

审核人(签名、签章)：   审定人(签名、签章)：    	复核人：   批准人：   2025年5月18日
--	--

建设项目清标汇总表

工程名称：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清单工程量偏差部分

序号	名称	投标金额	施工单位报审金额 (按 标单价)	工程量审核后金额 (按 投标单价)	复核金额与投标金额差 异	复核金额与报审金额差 异	备注
		①	②	③	④-①	④-②	
1	设备安装配套项目	6346487.67	6452948.74	6314545.63	-31942.04	-138403.11	
2	给排水设备及安装	59785.49	59897.49	59897.49	112.00	0.00	
3	电气设备及安装	1978089.03	1849127.69	1849127.69	-128961.34	0.00	
4	弱电设备及安装	1077862.83	1092079.84	1111428.04	33565.21	19348.20	
5	通风空调设备及安装	11598471.18	12207621.20	12160155.57	561684.39	-47465.63	
6	暖通自控设备及安装	3304248.83	3527570.47	3527570.47	223321.64	0.00	
7	医疗纯水设备及安装	1481709.35	1498015.19	1498015.19	16305.84	0.00	
8	医疗供气设备及安装	256924.68	240268.06	240268.06	-16656.62	0.00	
9	实验室配套设备设施	11705308.94	11705308.94	11705308.94	0.00	0.00	
	合计	37808888.00	38632837.61	38466317.07	657429.08	-166520.54	



省本级 最新通知

转发汕尾市财政局汕尾市公安局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我市2023年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

你的位置: 首页 > 项目采购公告

- 相关公告
- 采购需求
 - 资格预审公告
 - 采购公告
 -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 更正公告
 - 终止公告
 - 合同公告
 - 验收公告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结果公告

发布机构: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发布时间: 2022-09-22 15:28:18
 采购计划编号: 440601-2022-03446 预算金额: 38,160,804.51元 采购品目: 其他医疗设备
 代理机构: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项目经理: 吕奕 项目负责人: 陈国洲

一、项目编号: M4400000707015043001

二、项目名称: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三、采购结果

合同包1(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中标(成交)金额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香山路19号415房(仅限办公用途)	37,806,888.00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合同包1(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实验室专项):
 货物类(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5)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 4 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7-440394-83-01-293412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5239362.95元

中标工期：153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8-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0-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27



查验码：771460965715175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Y040-5

副本



合同编号：ZYGM-087-202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
采购及安装 4 标段合同
承包方：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黄勇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1201118613

本工程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 4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龙大高速交界处

工程内容：制剂楼（1层至5层）装饰装修、通风空调、强弱电、给排水、净化工程等设备采购与安装、专项检测、配合使用单位进行制药车间的报批报建，取得制药工艺验收及行政部门相关证照（如环境影响评价）。（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图纸）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结构、钢结构等形式。

层 / 幢：12层/4幢（内科中心大楼、外科中心大楼、妇儿中心大楼、教学宿舍楼）、6层/1幢（行政科研楼）、5层/2幢（门诊医技楼、制剂中心）、3层/1幢（会议中心）、2层/1幢（污水处理站、垃圾站）。

建筑面积：约 44.26 万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8]1010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标段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制剂楼（1层至5层）装饰装修、通风空调、强弱电、给排水、净化工程等设备采购与安装、专项检测、配合使用单位进行制药车间的报批报建，取得制药工艺验收及行政部门相关证照（如环境评价）。（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图纸）。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8月1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3日历天；

奖罚条款：拖期违约赔偿金 0.5 万元/日历天，最多不超过合同价的 5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其他：配合总承包单位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贰拾叁万玖仟叁佰陆拾贰元玖角伍分

（小写）：¥ 25239362.95 元。

相对招标控制价净下浮 16.98%。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零玖佰捌拾元壹角陆分（¥410980.16元）；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万元整（¥ 2700000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8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3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 1 栋裙楼 3 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A座裙楼
3层 336室

承 包 人：(公章)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B8栋
第二层(部位：264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38029119

传 真：020-38029113

开 户 银 行：广州银行永福支行

账 号：279808426858

邮 政 编 码：51053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
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 GD-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楼明路与河堤路交汇处光明滨海明珠工业园厂房A栋	建筑面积	44.26万㎡	工程造价	2523.936295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	1至5层、屋面层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负1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11.18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E1-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桂阳
副组长	程 垚
组员	江文斌、陈 辉、陈学金、姜富敏、王志强、佟铸、李修全、黄勇、汪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勇	汪汇、陈鹤翔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汪汇	陈鹤翔、李炉光、朱科
工程质控资料	胡绮玲	张秀萍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地基与基础							
主体结构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2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3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3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1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电梯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p>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 2026.03.22 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0日</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6月20日</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0日</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泛美实验室

医用气体部分业绩的合同金额为 897058.3 元
招标控制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建设项目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
投资总额	400829 万元
资金来源	市政府投资
招标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 4 标段
招标控制价	2976.388149 万元
说明： 1、招标控制价金额以人民币万元为单位； 2、按招标文件规定确定投标报价上限价为 <u>2843.123642</u> 万元，【公示招标控制价净下浮（5%），投标上限价=（招标控制总价-不可竞争费）*（1-上限净下浮率）+不可竞争费】。 3. 本招标控制价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41.098016</u> 万元，暂列金额 <u>270.0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u>0.00</u> 万元，优质优价奖励费 <u>0.00</u> 万元，不可竞争费合计 <u>311.098016</u> 万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2022年09月05日

招标控制价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

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 4 标段

文件编号：航建（2016）28-ZYYGM-Y-ZJ140

建筑面积： M2

单方造价： 元/M2

招 标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招标控制价：贰仟玖佰柒拾陆万叁仟捌佰捌拾壹元肆角玖分

¥29,763,881.49

工程造价咨询人：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人主管：余如邦

复 核 人：陈晓星

编 制 人：王蕾

编制日期：

2022 年 09 月 01 日



项目组成 编制说明 项目工料机 指标分析 报表打印 电子标书

序号	类别	估价单元编码	项目名称	工程部位	汇总	工程总价	占总价 (%)	其中				税金	工程签证费用	其他设备购置费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合计	其他项目合计	规费			
1	建设项目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		✓	25239362.95	100	20636377.27	566578.87	1253896.73	643352.81	737201.5	2706839.49	
1	单位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控制中心		✓	25232423.46	99.97	20636377.27	566578.87	1253896.73	643352.81	737201.58	2700000	
1	单位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控制中心装修工程		✓	6542442.52	33.85	7644933.87	279903.79	1212104.13	300206.76	279486.23		
2	单位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二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控制中心排气、燃气、压纯空气工程		✓	897058.34	3.55	534661.03	19507.31		13340.61	25340.39		
3	单位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控制中心电气工程		✓	2495989.26	9.9	2273788.96	64070.55		73340.01	81740.25		
4	单位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控制中心抗震加固工程		✓	62239.96	0.25	57864.86	1334.62		904.15	2036.33		
5	单位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控制中心空调自控系统		✓	974054.9	3.86	893054.7	21940.02		27191.67	31868.51		
6	单位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控制中心给排水工程		✓	836245.41	3.31	762477.2	21227.03		41782.6	35181.43	27359.75	
7	单位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控制中心通风空调工程		✓	8721393.07	34.55	8048287.26	195595.55		197169.24	285341.02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 首页
- 交易公告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开
- 交易大数据
- 监管信息
- 营商环境
- 交易智库
-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

发布时间: 2022-10-17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14

招标项目编号:	2017-440394-83-01-293412002
招标项目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
标段名称: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4标段
项目编号:	2017-440394-83-01-293412
公示时间:	2022-10-17 10:20至2022-10-20 10:20
招标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2523.936295万元
中标工期:	153日历天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附件信息

附件:	
-----	--

(6)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

成 交 通 知 书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委托，山东望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202009618）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竞争性磋商小组评审，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60338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零叁拾叁万捌仟元整）。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

2022年11月28日

山东望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8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

合同编号：SDGP3700000002022020096181--001

计划编号：37000000040701120220060

甲 方：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
乙 方：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甲方）所需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项目名称）经山东望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SDGP370000000202202009618（采购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竞争性磋商小组确定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一）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 （二）中标人响应文件
- （三）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 （四）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成交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二。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60,338,000.00（小写）；陆仟零叁拾叁万捌仟元整（大写）。（分项价格详见附件一）

乙方开户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济南自贸试验区分行

帐号：3705 0161 8801 0000 2182

五、付款途径

■ 预算内资金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预算内、外采购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通过《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供应商账户。

六、付款方式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本合同固定总价合同，最终支付金额以审计结果为准，审计金额大于合同金额的按合同金额支付。

- 1、中标人开立共管账户（按照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 2、合同签订后，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委托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至共管账户；
- 3、项目开工后，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有关资料，解冻合同金额的30%；
- 4、进度款：承包人每月25日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告，工程师接到报告14天内按设计图纸核实已完成工程量（以下称计量），并在计量前24小时通知承包人。工程师收到承包人报告后14天内未进行计量，从第15天起，承包人报告中开列的工程量即视为被确认，作为工程价款解冻的依据。在确认计量结果后14天内，发包人应向承包人解冻不低于应付款额的75%、不高于应付款额90%的工程进度款。工程变更调整的合同价款及其他条款中约定的追加合同价款，应与工程进度款同期调整解冻。

(注：自工程进度应解冻款累计达到预付款金额时，开始解冻第一笔进度款)；

5、项目完成后解冻至合同金额的90%，审计完成后解冻至合同金额的97%；

6、质保期三年后，解冻剩余资金。

七、服务日期、地点

1、服务日期：自项目进场起8个月内完工并验收合格。

2、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八、履约验收

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甲方应于乙方交付项目时组织验收。

九、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公司投标文件及乙方在公开招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其他服务内容：见附件二。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还应满足以下条件时合同生效：
乙方应提交：中标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十一、违约条款

1、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规定，除应按合同约定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2、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30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经山东省财政厅同意后，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4、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5、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二、凡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3份，乙方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甲 方(公章)：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 话：18505316989

签订日期：2022.11.29

乙 方(公章)：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 话：020-38029119

签订日期：2022.11.29

附件一

分项报价表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1	装修装饰工程	10051138.02	373592.87	533021.45
2	强电系统	2783386.92	122468.03	166274.83
3	弱电系统	1295413.17	56997.71	77385.78
4	工艺给排水系统	545867.12	24017.96	32609.18
5	工艺空调系统	23114247.77	1017018.68	1380806.06
6	空调冷热源系统	9191492.63	404422.42	549084.23
7	智能化自控系统	4055024.86	178419.65	242240.32
8	三四层工艺通风及自控	3030253.1	133330.07	181022.21
9	供气系统	810881.08	35678.47	48440.65
10	工艺用水系统	1541602.98	67829.98	92092.75
11	动物自动饮用水系统	3583369.56	157667	214064.44
12	动物房防排烟系统	386122.79	16989.27	23066.33
合 计		60388800.00		
最终报价		60,338,000.00（小写） 陆仟零叁拾叁万捌仟元整（大写）		

注：其余详见响应文件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质监05-04

单位工程名称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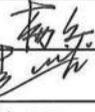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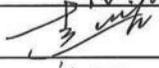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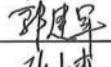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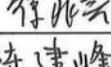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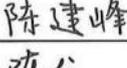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名称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

竣工验收时间 2023年12月20日

济南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质监05-04

工程名称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		工程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彩石镇经十东路与彩龙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21000m ²	结构类型/层数	6层	
建设单位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D344035987	
勘察单位	/	资质等级	/	
设计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A144005667	
监理单位	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E137003063	
施工许可证号	/	规划许可证号	/	
开工时间	2023年7月10日	工程造价	60338000.00元	
概况	<p>1层：动物房界面范围内的整体全部完成，投入正常使用；</p> <p>2层：动物房界面范围内的整体装修基本完成，包括天花墙体、地面、电气、给排水、空调通风管道、环控系统布线等。</p> <p>3层：项目范围内的 B+A 无菌实验室、PCR 实验室、二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整体全部完成，投入正常使用，以及 3 层范围内实验室的工艺通风系统安装；</p> <p>4层：项目范围内的解剖室、标本暂存间整体全部完成，投入正常使用，以及 4 层范围内实验室的工艺通风系统安装；</p> <p>5层：动物房界面范围内的整体全部完成，投入正常使用；</p> <p>6层：动物房界面范围内的整体全部完成，投入正常使用。</p>			
竣 工 验 收 组 成 员 组 织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名
	组长	杨兵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	
	副组长	赵连虎	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郭建军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组成员	张博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	
		徐兆亮	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建峰	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龙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陈志强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员	梁景昂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靖凯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				
建设单位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	施工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0日
监理单位	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13日
合同金额	¥60,338,000.00元			合同工期	243日历天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装修装饰工程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	强电系统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3	弱电系统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4	工艺给排水系统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5	工艺空调系统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6	空调冷热源系统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7	智能化自控工程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8	三四层工艺通风及自控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9	供气系统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0	工艺用水系统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1	动物自动饮用水系统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12	动物房防排烟系统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要求与验收规范，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杨兵	 (盖章) 项目负责人: 赵连虎	 (盖章) 项目负责人: 陈龙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中标公告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中标（成交）公告

2022年11月28日 14:24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202009618二、项目名称：山东省医疗器械和药品包装检验研究院（国家（山东）暨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大平台）4#楼动物房设计与施工一体化（EPC）项目
三、中标（成交）信息：

标包：01
供应商名称：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B8栋第二层(部位：264室)
中标（成交）金额：（可填写下浮率、折扣率或费率）：6033.8万元

二、项目经理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附表2 拟派项目经理近5年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不超过2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竣工验收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查询网站中文名称、英文链接
1	/	/	/	/	/
2	/	/	/	/	/

备注：

（1）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5年担任项目经理的已竣工验收的医院净化工程业绩、医用气体业绩各1个，若有超过1个的，招标人仅审核每种业绩的第1个业绩。验收日期在5年内（从2019年1月1日起至截标）；

（2）业绩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至少包括承包工程内容、合同价、合同各方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证明资料（须显示本次拟派项目经理姓名）、网络查询截图（截图须显示所申报业绩的工程信息）；

（3）认可的网络查询路径：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政府采购网站相关网站查询结果之一截图。

特别说明：

（1）业绩合同不得为施工总承包合同（即包含建筑主体的合同）；

（2）若业绩合同的工程范围包括洁净区域和非洁净区域，则需拆分并明确洁净区域的合同金额。拆分证明资料可以是以下之一：合同甲方盖章确认的投标报价表或甲方盖章确认的其他证明资料；造价咨询单位盖章的结算资料；造价咨询单位盖章的预算（或标底或招标控制价）清单及投标人按下浮率折算的合同金额计算过程。

（3）竣工验收证明资料：必须有明确的验收日期，且日期须在近5年内（从2019年1月1日起至截标）。至少须包括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监理单位、承包单位盖章。无日期或日期不在5年内或盖章不齐全的，业绩无效；

（4）业绩证明资料中的工程名称须相互一致。若不一致，需提供建设单位盖章的项目更名证明资料，或提

供政府部门的项目更名批复文件。否则，业绩无效。

(5) 业绩证明资料扫描件须清晰可辨。关键信息模糊不清的，业绩无效。

(6) 在清标阶段，招标人对业绩资料存疑的，投标人须积极配合解释或澄清，须提交原件供核验时，(7) 网络查询截图只需提供上述任一网站的截图即可，数量不限。未提供截图或截图未反映业绩工程信息或经招标人查询审核，截图信息不真实的，业绩无效。

(8) 位于洁净区域内的医疗专项工程（如：纯水工程、放射防护及磁屏蔽工程、气体工程等）和其它专业工程(如：装修、空调、弱电等)，均视为医疗净化工程，无需再拆分。

若业绩合同的工程范围包括洁净区域和非洁净区域，则需拆分并明确洁净区域的合同金额（按预算拆分并折算或按结算拆分）；若合同及验收证明资料中均未明确约定工程范围、区域，无法区别洁净区域、非洁净区域的工程内容，则需提供净化业绩金额的拆分证明。证明资料可以是：投标报价单、结算单（须有造价公司盖章）、合同甲方盖章的各种证明资料。未拆分洁净区域金额的，业绩无效。

(9) 同一份业绩合同中包含净化和医用气体的，仅可作为一个业绩申报，不得重复申报（即，若按净化业绩申报过，则不能按医用气体业绩再次申报，反之亦然）

(10) 按医用气体业绩申报的合同，若包括其它医疗业绩（净化、纯水工程、放射防护及磁屏蔽工程、物流等）且合同价未明确医用气体金额的，则需要拆分医用气体部分业绩的合同金额。拆分证明可以是：投标报价单、结算单（须有造价公司盖章）、合同甲方盖章的各种证明资料。无法区分医院气体合同金额的业绩无效。

三、企业性质承诺书（不评审）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宝安纯中医治疗医院（二期）医疗专项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广州逸美实验室

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孙

日期：2024年09月06日

注明：此信息不作为入围及定标的考虑要素，仅作为招标人市场统计信息。

四、近三年(最新年度审计报告未出的须上溯一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
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1) 2021 年审计报告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2 月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广州灵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0-38880542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2701 房

电 子 邮 箱：gzltcpa@126.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04LBPYDO





广州灵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GUANGZHOU LING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穗灵通审字【2024】第 0228 号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础编制的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项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12 月的利润表及相关专项财务报表附注)。专项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专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专项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专项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我们考虑与专项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专项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专项财务报表, 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基础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广州泛美实验室系



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产负债情况、收入情况、研发费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相关主管部门提交
2021 年度资产负债情况、收入情况、研发费用情况审核时使用，因使用不当与执
行该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广州灵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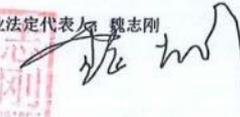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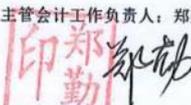
资产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23,969,036.00	53,605,28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4,500,000.00	124,1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7,586,412.91	1,402,192.00
应收账款	注释4	171,132,374.19	161,504,436.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5	6,734,077.76	6,484,399.10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45,867,821.81	17,096,479.98
存货	注释7	202,631,718.16	114,514,839.16
合同资产	注释8	9,476,886.63	10,898,222.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10,007,814.61	972,120.29
流动资产合计		681,906,142.07	490,577,972.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3,000,000.00	3,902,737.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1	610,318.54	728,655.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2	315,123.64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3	5,829,169.59	4,945,36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4	10,093,956.85	8,252,461.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46,568.62	17,827,219.43
资产总计		701,754,710.69	508,405,192.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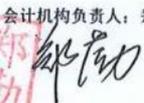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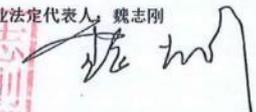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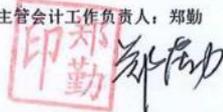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5		6,645,786.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16	39,202,528.58	24,126,335.30
应付账款	注释17	82,900,302.36	63,362,257.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18	228,293,360.43	110,087,899.22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9	8,830,750.20	5,572,255.04
应交税费	注释20	3,551,506.86	8,391,952.16
其他应付款	注释21	3,171,010.28	2,258,447.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2	330,276.7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3	11,581,611.12	4,972,686.95
流动负债合计		377,861,346.53	225,417,61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25	3,118,523.44	2,438,667.8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3	47,26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65,791.99	2,438,667.80
负债合计		381,027,138.52	227,856,287.18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25	59,394,823.00	59,394,8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27	205,008,249.88	205,008,249.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28	10,583,624.71	6,565,757.99
未分配利润	注释29	45,740,874.58	9,580,074.09
股东权益合计		320,727,572.17	280,548,904.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1,754,710.69	508,405,19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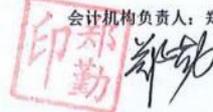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1年1-12月	2020年1-12月
一、营业收入	注释30	336,534,241.05	350,712,695.0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36,393,165.59	348,199,905.41
减：营业成本	注释30	248,387,149.09	267,032,581.5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48,374,371.51	266,924,012.49
税金及附加	注释31	1,388,944.88	1,553,008.11
销售费用	注释32	9,892,335.15	9,251,958.95
管理费用	注释33	13,747,681.74	10,719,922.98
研发费用	注释34	14,222,383.36	11,907,981.19
财务费用	注释35	346,715.00	-52,827.27
其中：利息费用		295,005.86	119,565.93
利息收入		164,591.92	253,505.78
加：其他收益	注释36	852,421.83	1,965,775.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7	2,732,535.15	2,132,168.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4,408.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8	1,774,748.19	-7,874,822.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9	-7,273,175.45	-1,956,322.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635,561.55	44,566,867.8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0	172,597.43	114,436.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462,964.12	44,452,431.4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1	6,062,081.20	5,964,193.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00,882.92	38,488,237.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00,882.92	38,488,237.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400,882.92	38,488,237.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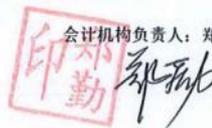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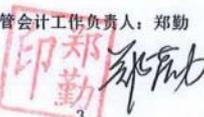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8,651,089.32	384,486,537.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98,468.32	42,935,52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649,557.64	427,422,065.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2,932,006.74	279,072,671.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78,623.90	15,954,20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45,379.18	18,398,200.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70,666.74	48,810,06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426,676.56	362,235,13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22,881.08	65,186,92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32,535.15	2,326,576.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000,000.00	211,0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732,535.15	213,416,576.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555.04	101,245.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400,000.00	282,4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579,555.04	282,591,24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52,980.11	-69,174,668.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53,797.4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53,797.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32,253.73	5,621,543.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684.44	106,033.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8,19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67,130.02	5,727,57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7,130.02	6,526,220.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57,727.45	35,819,249.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466,458.62	38,357,727.45

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魏志刚

郑勤

郑勤



(2) 2022 年审计报告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2 月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广州灵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0-38880542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2701 房

电 子 邮 箱：gzltcpa@126.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WXN8TADW





广州灵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GUANGZHOU LING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穗灵通审字【2024】第 0229 号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础编制的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项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12 月的利润表及相关专项财务报表附注）。专项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专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专项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专项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专项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专项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专项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基础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广州泛美实验室系



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资产负债情况、收入情况、研发费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相关主管部门提交
2022 年度资产负债情况、收入情况、研发费用情况审核时使用，因使用不当与执
行该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广州灵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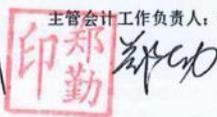
资产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35,162,019.48	223,969,036.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41,966,532.54	4,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5,421,622.68	7,586,412.91
应收账款	注释4	201,932,742.53	171,132,374.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5	3,707,331.59	6,734,077.76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98,103,918.48	45,867,821.81
存货	注释7	214,090,586.32	202,631,718.16
合同资产	注释8	12,175,724.51	9,476,886.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20,823,033.15	10,007,814.61
流动资产合计		733,373,511.28	681,906,142.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1	369,527.36	610,318.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2	4,662,441.23	315,123.64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3	8,594,499.14	5,829,16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4	9,312,200.38	10,093,956.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38,668.11	19,848,568.62
资产总计		759,312,179.39	701,754,710.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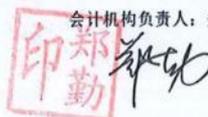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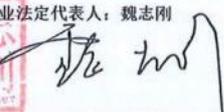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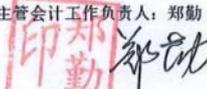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15	12,056,462.94	39,202,528.58
应付账款	注释16	106,831,738.25	82,900,302.3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17	231,704,168.33	228,293,360.43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8	8,755,210.91	8,830,750.20
应交税费	注释19	4,453,000.61	3,551,506.86
其他应付款	注释20	3,549,810.93	3,171,010.2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1	2,145,108.29	330,276.7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2	21,784,505.94	11,581,611.12
流动负债合计		391,280,026.20	377,861,346.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23	2,716,315.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24	4,052,898.71	3,118,523.4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3	699,366.18	47,26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68,579.93	3,165,791.99
负债合计		398,748,606.13	381,027,138.52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25	59,394,823.00	59,394,8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26	205,008,249.88	205,008,249.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27	14,567,224.82	10,583,624.71
未分配利润	注释28	81,593,275.56	45,740,874.58
股东权益合计		360,563,573.26	320,727,572.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59,312,179.39	701,754,71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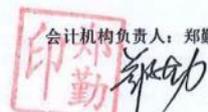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12月	2021年1-12月
一、营业收入	注释29	432,656,164.42	336,534,241.0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31,748,777.63	336,393,165.59
减：营业成本	注释29	331,879,848.42	248,387,149.0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31,735,174.40	248,374,371.51
税金及附加	注释30	1,250,477.16	1,388,944.88
销售费用	注释31	11,558,652.18	9,892,335.15
管理费用	注释32	17,106,318.96	13,747,681.74
研发费用	注释33	17,094,401.98	14,222,383.36
财务费用	注释34	315,230.33	346,715.00
其中：利息费用		602,568.46	295,005.86
利息收入		518,682.01	164,591.92
加：其他收益	注释35	1,481,401.96	852,421.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6	2,303,587.58	2,732,535.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7	-43,467.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8	-11,764,599.60	1,774,748.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9	-600,253.72	-7,273,175.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827,904.15	46,635,561.55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0	43,793.1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1	141,836.64	172,597.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729,860.66	46,462,964.1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2	4,893,859.57	6,062,081.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36,001.09	40,400,882.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36,001.09	40,400,882.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836,001.09	40,400,882.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郑勤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0,626,227.21	438,651,089.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65,768.82	42,998,468.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591,996.03	481,649,55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122,600.76	326,541,030.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03,792.30	20,678,623.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56,673.27	21,836,35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707,962.54	95,370,66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391,028.87	464,426,67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99,032.84	17,222,881.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03,587.58	2,732,535.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100,000.00	54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403,587.58	551,732,535.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723.00	179,555.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600,000.00	429,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634,723.00	429,579,55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31,135.42	122,152,980.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32,253.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68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2,381.21	2,588,19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2,381.21	9,267,13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2,381.21	-9,267,13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662,549.47	130,108,731.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466,458.62	38,357,72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03,909.15	168,466,458.62

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魏志刚



郑勤



郑勤



(3) 2023 年审计报告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2 月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广州灵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0-38880542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689 号光大银行大厦 2701 房

电 子 邮 箱：gzltcpa@126.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AG88W888





广州灵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GUANGZHOU LING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穗灵通审字【2024】第 0230 号

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础编制的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项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12 月的利润表及相关专项财务报表附注）。专项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专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专项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专项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专项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专项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专项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基础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广州泛美实验室系

第 1 页 共 2 页



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资产负债情况、收入情况、研发费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相关主管部门提交
2023 年度资产负债情况、收入情况、研发费用情况审核时使用，因使用不当与执
行该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广州灵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84,106,347.47	135,162,019.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30,000,000.00	41,956,532.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1,973,458.18	5,421,622.68
应收账款	注释4	205,407,510.45	201,932,742.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5	469,988.69	3,707,331.59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102,769,552.79	98,103,918.48
存货	注释7	105,931,060.77	214,090,586.32
合同资产	注释8	10,251,287.91	12,175,724.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16,806,016.03	20,823,033.15
流动资产合计		657,715,222.29	733,373,511.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1	1,917,414.76	369,527.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2	2,756,416.77	4,662,441.23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3	13,018,938.30	8,594,499.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4	15,306,555.14	9,312,200.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989,324.97	25,938,668.11
资产总计		693,714,547.26	759,312,179.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郑勤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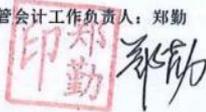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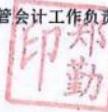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15	11,924,975.90	12,056,482.94
应付账款	注释16	108,130,154.14	106,831,738.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17	106,625,929.84	231,704,168.33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8	8,677,279.16	8,755,210.91
应交税费	注释19	4,035,277.26	4,453,000.61
其他应付款	注释20	4,246,369.32	3,549,810.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1	2,568,721.97	2,145,108.29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2	29,321,447.79	21,784,505.94
流动负债合计		275,530,155.38	391,280,026.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23	440,972.96	2,716,315.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24	3,585,755.82	4,052,898.7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3	413,462.52	699,366.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0,191.30	7,468,579.93
负债合计		279,970,346.68	398,748,606.13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25	59,394,823.00	59,394,8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26	205,008,249.88	205,008,249.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注释27	19,885,287.55	14,567,224.82
盈余公积	注释28	129,455,840.15	81,593,275.56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13,744,200.58	360,563,573.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93,714,547.26	759,312,179.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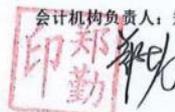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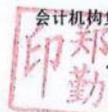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1-12月	2022年1-12月
一、营业收入		507,500,302.28	432,656,164.4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注释29	507,012,891.91	431,748,777.63
减：营业成本	注释29	382,374,696.49	331,879,848.4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82,307,891.46	331,735,174.40
税金及附加	注释30	595,288.61	1,250,477.16
销售费用	注释31	10,429,805.67	11,558,652.18
管理费用	注释32	26,476,725.35	17,106,318.96
研发费用	注释33	15,880,140.81	17,094,401.98
财务费用	注释34	-871,614.07	315,230.33
其中：利息费用		522,237.37	602,568.46
利息收入		1,603,663.12	518,682.01
加：其他收益	注释35	1,259,320.61	1,481,401.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6	-1,320,875.99	2,303,587.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7		-43,467.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8	-9,782,584.88	-11,764,599.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9	-3,588,512.36	600,253.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0	43,888.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226,495.61	44,827,904.15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1	1,500,000.00	43,793.1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2	7,545.96	141,836.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718,949.65	44,729,860.6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3	7,538,322.33	4,893,859.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180,627.32	39,836,001.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180,627.32	39,836,001.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180,627.32	39,836,001.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458,518.29	420,626,227.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17,429.22	37,965,76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175,947.51	458,591,996.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8,433,938.59	359,122,600.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62,794.81	30,103,792.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00,175.76	19,456,673.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76,569.97	97,707,96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573,479.13	506,391,02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2,468.38	-47,799,032.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9,683.09	2,303,58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0,000.00	232,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73,183.09	234,403,587.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8,080.19	34,72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0,000.00	269,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88,080.19	269,634,72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5,102.90	-35,231,135.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3,292.97	2,632,381.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3,292.97	2,632,381.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292.97	-2,632,381.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94,278.31	-85,662,549.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03,909.15	168,466,45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198,187.46	82,803,909.15

法定代表人：魏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勤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勤


魏志刚


郑勤


郑勤

